

總目 72 – 廉政公署

管制人員：廉政專員會交代本總目下的開支。

二〇〇九至一〇年度預算..... 8.081 億元

二〇〇九至一〇年度的編制上限(按薪級中點估計的年薪值)相等於由二〇〇九年三月三十一日預算設有的 1 372 個非首長級職位，增至二〇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的 1 379 個非首長級職位，增幅為 7 個。..... 6.126 億元

此外，預算於二〇〇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〇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設有 14 個首長級職位。

管制人員報告

綱領

綱領(1)防止貪污

這些綱領納入政策範圍 13：肅貪倡廉(廉政專員)。

綱領(2)執法工作

綱領(3)倡廉教育

綱領(4)爭取支持

詳情

綱領(1)：防止貪污

	2007-08 (實際)	2008-09 (原來預算)	2008-09 (修訂)	2009-10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51.3	52.3	54.9 (+5.0%)	55.5 (+1.1%)

(或較 2008-09 原來預算增加 6.1%)

宗旨

- 2 宗旨是查察及堵塞政府部門及公共機構內可能導致貪污的漏洞，並為私營機構提供防貪意見。

簡介

3 防止貪污處(防貪處)透過「審查工作」，研究公營機構的工作程序，並提供建議以減少貪污機會；監察已完成的審查工作，確保獲接納的建議得以有效實施；以及透過諮詢服務向公營機構提供防貪意見。防貪處亦應私營機構的要求，就如何防止貪污及詐騙提供建議。

4 防貪處在二〇〇八年完成 88 份審查工作報告，內容涉及公營機構的多項工作範疇，包括執法、公共採購、發牌及查察制度和公共工程。

5 年內，防貪處編製一套樓宇維修實務指南，供業主立法法團(法團)及物業管理公司在推行大廈維修工程時使用，並參與由廉政公署(廉署)聯同香港房屋協會(房協)及民政事務總署(民政署)舉辦的多個工作坊，以推介該套指南。防貪處亦應個別法團的要求，提供有關管理維修工程的防貪建議。

6 區議會選舉於二〇〇七年十一月結束後，隨着區議會在地區管理方面的職能擴大，防貪處聯同民政署為新任區議員及其助理舉辦一系列研討會，以提高他們在推行地區計劃時的防貪意識。

7 為向政府資助公共機構推廣良好管治，防貪處特別為這些機構編製一套防貪錦囊及籌辦工作坊，藉以推介該套錦囊。

8 防貪處亦編製另外一套有關核實保險索償的防貪錦囊，旨在協助承保人在核實保單持有人的索償申請時採取有效的防貪措施。為推廣該套錦囊，防貪處將於二〇〇九年初與保險業監理處(保監處)及香港保險業聯會合辦研討會，並將按個別保險公司的要求提供合適的防貪建議。

9 防貪處繼續為從事不同行業的私營機構提供切合需要的防貪諮詢服務。在二〇〇八年，防貪處向要求廉署服務的私營機構提供防貪意見達 371 宗，並按照服務承諾，全部在 2 個工作天內作出回應。

- 10 衡量服務表現的主要準則如下：

目標

	目標	2007 (實際)	2008 (實際)	2009 (計劃)
完成的審查工作報告數目.....	80	92	88	80

總目 72 – 廉政公署

目標	2007 (實際)	2008 (實際)	2009 (計劃)
在 2 個工作天內就私營機構要求提供防貪意見作回應(%)	100	100	100
指標			
	2007 (實際)	2008 (實際)	2009 (預算)
建議新研究的項目	266	266	260
已完成而尚需監察的審查工作數目	654	655	650
向私營機構提供防貪意見的宗數	364	371	不適用§
透過諮詢服務向公營機構提供防貪意見的宗數.....	325	429	不適用§

§ 無法預算，因要視乎委託機構的數目。

二〇〇九至一〇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11 二〇〇九至一〇年度內，防貪處將會：

- 為政府部門在採購、員工招聘、項目管理方面制訂程序審核一覽表，以協助部門在加快落實工程及招聘臨時員工的同時，減低貪污風險；並成立特別小組，以便儘快回應各部門在防貪建議方面的需要；
- 按中小型企業(中小企)的特定需求編製及推出一套有關內部監控的防貪錦囊，供這些企業在處理業務時使用；
- 聯同相關監管機構推出防貪錦囊，以協助慈善機構檢討和加強監管籌款活動及發放捐款的管治機構和管理常規；
- 與本地各間大專院校共同製作防貪單元，並納入建築相關的學士學位課程內，以及協助教授這些單元；
- 與相關專業團體合編一套簡便易用的財務管理實務指南，供法團使用；
- 檢討飲食業及其他公共娛樂場所關乎公眾安全及衛生的設施的發牌及監管程序，藉此減低貪污舞弊風險；
- 協助醫院管理局透過公私營合作計劃，聯同私家醫生向公眾提供醫療服務時，確保有關安排公平、透明、廉潔；以及
- 繼續向二〇〇九東亞運動會(香港)有限公司提供適時的防貪建議，確保其籌備工作能抗衡貪污。

綱領(2)：執法工作

	2007-08 (實際)	2008-09 (原來預算)	2008-09 (修訂)	2009-10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523.6	575.3	566.7 (-1.5%)	615.0 (+8.5%)

(或較 2008-09 原來預算增加 6.9%)

宗旨

- 12 宗旨是嚴謹及專業地執行法紀，揭發和徹底清除所有貪污活動。

簡介

13 執行處調查每一宗可追查的貪污舉報。該處採用主動出擊策略，揭發未經舉報的貪污活動，並加強情報的搜集和分析能力，致力提供最優質的服務。執行處以高度專業和有效的調查方法打擊貪污，以爭取公眾對廉署的信任及鼓勵公眾舉報貪污，從而阻嚇貪污分子。

14 廉署在二〇〇八年共接獲 2 621 宗可追查貪污舉報，較二〇〇七年接獲的 2 762 宗，減少約 5%。由於很多貪污案件的案情複雜，性質嚴重，執行處的調查工作仍然繁重。在二〇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廉署正在調查的個案共 2 230 宗(包括 711 宗與選舉有關的個案)。

- 15 為應付日趨複雜和精密的貪污及相關罪案，執行處在二〇〇八至〇九年度內完成了以下工作：

- 與海外反貪機構保持緊密聯絡，從而更有效地整理證據和增進夥伴關係，藉以打擊貪污；
- 就沒收貪污得益及相互司法協助事宜，修改本地法例，以符合《聯合國反腐敗公約》的要求；
- 有效地調查涉嫌舞弊及非法行為，以監察各級選舉，包括立法會選舉；以及
- 加強調查人員在體格、自衛及使用武力方面的鍛鍊，藉此提升他們處理高風險行動的能力。

總目 72 – 廉政公署

16 衡量服務表現的主要準則如下：

目標

目標	2007 (實際)	2008 (實際)	2009 (計劃)
在 48 小時內約見可追查貪污舉報的投訴人(%)	100	99.97	100
在 2 個工作天內聯絡作出非貪污性質舉報的投訴人，徵求其同意將投訴轉介有關機構處理(%)	100	100	100
在 12 個月內完成可追查貪污舉報的調查工作(%)	90.0	89.8	90.0

指標 Ψ

	2007 (實際)	2008 (實際)
可追查的貪污舉報宗數	2 762	2 621
無從追查的貪污舉報宗數	838	756
已完成調查的個案數目	2 613	2 631
被檢控的人數#	346	333
被判有罪的人數#	290Ω	315
被施行警誡的人數#	45	52
建議採取紀律處分或接受行政程序調查所涉及的政府人員數目	123	105

Ψ 為了更準確地反映一般的貪污趨勢，以上指標並不包括與選舉有關的個案。

包括承自往年而現已完結的個案。

Ω 二〇〇七年的數字因計及 6 宗上訴得直個案而作出修正。

二〇〇九至一〇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17 二〇〇九至一〇年度內，執行處將會：

- 貫徹主動出擊策略，更有效地調配資源作情報整理，以揭發貪污罪行；
- 與海外反貪機構合作，打擊跨境貪污和貪污得益的洗錢活動；
- 透過會計鑑證、資產追查、製作財務概述、財務數據分析及表述方面的培訓，加強財務調查的能力；
- 聯絡本地及海外執法機構和專業團體的專家，並透過相關培訓，藉以提升電腦資料鑑證調查的能力；以及
- 舉辦廉政公署第四屆國際會議，加強與海外反貪執法機構的相互聯絡、合作及專業知識交流。

綱領(3)：倡廉教育

	2007-08 (實際)	2008-09 (原來預算)	2008-09 (修訂)	2009-10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60.0	63.6	64.6 (+1.6%)	67.7 (+4.8%)

(或較 2008-09 原來
預算增加 6.4%)

宗旨

- 18 宗旨是令公眾對貪污問題有更深入的了解及鼓勵各特定服務對象採取積極行動。

簡介

- 19 社區關係處(社關處)透過推行倡廉教育活動以達到綱領的目標，活動包括以下 5 個次綱領：

- 向工商機構提供防貪教育服務，並推廣商業道德，確保營商環境公平公正及增強香港作為國際商業中心的競爭力；
- 向公務員及公共機構職員提供防貪培訓；
- 向年青一代灌輸正面的價值觀；

- 為非牟利機構的幹事與管理人員提供防貪意見；以及
- 教育選舉候選人及選民，確保選舉廉潔。

20 在二〇〇八年，社關處接觸 1 333 間工商機構，推廣防貪服務及商業和專業道德。年內，社關處透過舉辦約 984 次防貪培訓研討會，接觸銀行、金融、保險、旅遊、地產代理、建造及物業管理等不同行業的 10 458 名管理人員及 29 969 名前線員工。

21 為向跨境營商的中小企推廣商業道德及鼓勵這些企業採取防貪措施，社關處與廣東省人民檢察院在二〇〇八年四月合辦「守法誠信」粵港中小企業會議，並獲得 19 個商會及相關機構的支持。約 180 名中小企營運者出席是次會議，會議上並推出與廣東省人民檢察院合編的《「守法誠信」粵港中小企業防貪指引》，以加強跨境營商者在管理貪污風險方面的法律知識及技巧，並提供防貪建議。該處透過為期兩年的「中小企業誠信管理推廣計劃」，藉商會及相關機構的網絡，向中小企推介有關指引及廉署的防貪服務。迄今已有五個商會要求廉署為其在香港及廣東的會員公司舉辦研討會及工作坊。此外，該處亦取得香港中小型企業商會的支持，在其舉辦的「2008 年最佳中小企業獎」的評審標準加入誠信管理的元素，以鼓勵中小企營運者推行良好的業務管理。

22 為延續二〇〇七年「卓越領導 誠信為綱」董事培訓計劃的成效，社關處編製了一套實務指南，協助推行公司董事培訓。該指南包括實用工具和參考資料，並在二〇〇八年十二月初與中華人民共和國監察部及澳門廉政公署合辦的「金融管治 誠信建設」三地專題研討會上推出。研討會獲得 13 個本地監管機構、專業團體及主要商會的支持，共有約 300 名上市公司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參加；其中四個專業團體並將研討會列入其持續進修課程的認可部分。該處將繼續與各合辦機構合作，定期舉辦有關企業管治的研討會。

23 社關處於二〇〇七年底聯同保監處及業內六個自律監管機構／專業團體，展開一項為期兩年的道德推廣計劃，藉以向保險業推廣誠信管治。社關處已為保險業管理人員及代理人的持續專業發展課程編訂新的講座內容，加強專業道德及管理貪污風險的元素，並於二〇〇八年四月獲保監處採納。社關處又於二〇〇九年初舉行研討會，推介為人壽保險中介人編製的防貪指南。

24 在二〇〇八年，社關處為 21 076 名來自不同政府決策局／部門的各級公務員提供防貪培訓。透過二〇〇六年推出的「持廉守正 誠信領導計劃」，社關處繼續與公務員事務局携手合作，藉着由 81 個政府決策局／部門逾 150 名誠信事務主任組成的網絡，協助政府部門鞏固誠信文化。該處於二〇〇八年就合約管理、人事管理、督導責任等專題，為誠信事務主任舉辦三個專題工作坊；又於二〇〇八年底推出一個「誠信事務主任網絡」內聯網專題網站，加強誠信事務主任、廉署及公務員事務局之間的資訊分享。該處並會繼續協助各部門為員工安排道德培訓。

25 為應付樓宇管理(特別是樓宇維修及翻新工程)的貪污問題，社關處在二〇〇八年五月推出一項「優質管理 誠信維修」推廣活動，內容包括一連串宣揚廉潔問責樓宇維修及翻新的信息，例如推出《樓宇維修實務指南》、開設「一站式」諮詢熱線、設立專題網站以方便市民查閱防貪指引及相關資料、為法團製作培訓短片等。該處並廣泛利用大眾傳媒推廣有關樓宇管理的活動及廉署信息，包括於二〇〇八年六月推出電視綜藝節目暨活動啟動儀式，播出電視宣傳短片，及於二〇〇八年十月播出電台宣傳節目。社關處又與民政署、房協及區議會合作，在全港 18 區舉辦 34 項推廣計劃(包括工作坊、巡迴展覽、比賽、嘉年華會等)，藉此推廣誠信及優質樓宇管理和維修信息。該處於年內探訪了 194 個法團及為其成員舉辦了 155 次講座，並透過各種活動共向 43 987 人推廣廉潔有效的樓宇管理信息。

26 為配合二〇〇八年九月七日的立法會選舉，社關處在二〇〇八年四月展開全面的教育及宣傳活動，宣揚「維護廉潔選舉」的信息。這些活動包括為候選人及選舉代理人編製資料冊，闡釋選舉(舞弊及非法行為)條例的條文；向選民派發「選民須知」單張，並在選舉期間設立 24 小時選舉查詢熱線。該處亦透過新一輯電視宣傳短片、宣傳海報、單張、戶外廣告及專題網站，加強宣揚「維護廉潔選舉」的信息。除了派員出席選舉管理委員會及相關政府部門舉辦的簡介會，向候選人及選舉代理人講解選舉(舞弊及非法行為)條例外，該處亦接觸了各主要政黨、政治團體及所有功能組別，為這些組織的 516 名成員及助選人舉行 16 次簡介會。該處並聯同民政署，向居民組織、法團及互助委員會的成員簡介參與競選活動時須注意的事項。

27 為加強向年青人推廣正面價值觀，社關處於二〇〇八年五月與本港各主要青少年制服團體合作，為其 180 000 名會員舉辦大型倡廉教育活動。參與是項活動的青少年制服團體計有：少年警訊、香港童軍總會、香港女童軍總會、香港航空青年團、民安隊少年團、香港少年領袖團及香港海事青年團。社關處鼓勵這些團體在本身的常規活動中宣揚誠信信息，並將誠信、誠實、公平等正面價值觀納入為會員獎章制度的評審準則。

28 為鼓勵年青人探討正面的價值觀，社關處於二〇〇八年七月為全港青年人舉辦錄像短片創作比賽。是項比賽共有來自 125 隊約 600 名中學生及年青人參加，參賽者以「財富與人生」為題材創作錄像短片，而獲獎作品將被輯錄成教材，供中學作德育教育之用。

總目 72 – 廉政公署

29 衡量服務表現的主要準則如下：

目標

	目標	2007 (實際)	2008 (實際)	2009 (計劃)
已接觸的工商機構	至少 1 000	1 414	1 333	1 300
已接觸的政府部門／公共機構	至少 60	118	121	120
已探訪的中學	至少 400	434	408	400
已接觸的專上學院	11	11	11	11

指標

		2007 (實際)	2008 (實際)	2009 (預算)
已使用廉署防貪服務的工商機構		420	410	400
已接受防貪及商業道德培訓的工商界管理人員		11 528	10 458	10 000
已接受防貪及商業道德培訓的工商界前線工作 人員		32 883	29 969	26 000
已接受防貪培訓的公務員／公共機構職員		28 442	26 725	25 000
已接受防貪及道德培訓的中學生／大專生		83 855	83 709	80 000
已接觸的選舉候選人／代理人		3 227	319	不適用¶
曾出席介紹選舉(舞弊及非法行為)條例講座的候選 人／代理人		2 079	455	不適用¶

¶ 難以預測，因要視乎二〇〇九年參與選舉和補選的候選人數目(如須舉行)。

二〇〇九至一〇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30 二〇〇九至一〇年度內，社關處將會：

- 探討在不同專業及指定行業，包括建築相關專業人員、保險中介人員、地產代理、證券從業員的資格檢定考試及在持續專業發展課程中，加入防貪及專業道德元素的可能性；
- 推廣在二〇〇八年出版的《「守法誠信」粵港中小企業防貪指引》，並透過商會及相關機構向中小企提供防貪服務；
- 為政府資助機構展開一項為期兩年的誠信計劃，協助這些機構制訂建立誠信策略及提高員工在執行職務時的道德意識；
- 透過研討會及工作坊在地區層面推廣財務管理實務指南，協助大廈管理團體推行具問責性的財務管理；以及
- 為高中生推行「廉政大使計劃」，以配合將於二〇〇九年推行的新高中學制中對「其他學習經歷」的要求。學生大使會向同學推廣正面價值觀的信息。

綱領(4)：爭取支持

	2007-08 (實際)	2008-09 (原來預算)	2008-09 (修訂)	2009-10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62.0	65.7	66.7 (+1.5%)	69.9 (+4.8%)

(或較2008-09原來預算增加6.4%)

宗旨

31 宗旨是令公眾全面認識貪污的禍害，爭取公眾對廉署工作的信任與支持，以及鼓勵他們舉報貪污。

簡介

32 社關處透過以下方式達到這個綱領的目標：

- 舉辦地區活動與研討會，維持市民對廉署工作的認識；
- 透過大眾傳媒宣傳廉署各項活動，增強公眾對反貪工作的了解；以及
- 鼓勵市民舉報貪污。

總目 72 – 廉政公署

33 社關處繼續推動民眾參與以建立誠信文化。二〇〇八年，該處與全港 18 區區議會和 529 個地區團體，合辦 243 項多元化的倡廉活動；又透過舉辦研討會、工作坊、巡迴展覽和其他活動，接觸超過 400 000 名來自 1 664 個地區組織的市民。為爭取區議員支持及收集他們對廉署工作的意見，該處在二〇〇八年四月安排了一次參觀廉政公署大樓的活動，共有 16 名區議會主席及副主席參加。此外，該處在二〇〇八年舉辦了 35 次「會唔市民茶敘」，蒐集市民對廉署工作的意見。

34 為深入社區爭取市民支持廉署工作，社關處於二〇〇八年八月推出「香港 勝在有你同 ICAC」流動展覽車，穿梭全港向市民宣傳廉潔信息。流動展覽除展示主要貪污案件的資料及反貪互動電腦遊戲外，亦播放廉署最新紀錄片「崢嶸歲月」，介紹自一九九七年以來廉署的工作成效。在 200 多名廉政之友的義務協助下，展覽車於啓用後首年內巡迴全港 18 區約 200 個地點，預計可吸引 150 000 名參觀者；同時又可作為一個流動平台，向公眾人士宣傳廉潔信息。

35 社關處繼續廣泛透過大眾傳媒，提高廉署的透明度及爭取市民對廉署反貪工作的支持。除了在電視、電台和公共交通工具上播放宣傳短片，以鼓勵市民(特別是青年人)舉報貪污外，該處亦於二〇〇八年一月推出一套八集的電台節目，並已上載廉署網站，藉以教育市民貪污的禍害。

36 社關處繼續透過網站加深市民對廉署工作的認識，以及向特定對象灌輸廉潔信息。該處定期為這些網站，包括為青年人而設的「另有 TEEN 地」網站、為兒童及家長而設的「活力小 TEEN 地」網站、為教育工作者而設的「德育資源網」及網上多媒體平台「廉政頻道」注入新的內容，以增強瀏覽者對反貪信息的興趣。

37 衡量服務表現的主要準則如下：

目標

目標	2007 (實際)	2008 (實際)	2009 (計劃)
在 2 個工作天內回應對倡廉教育服務或防貪資料的要求(%).....	100	100	100
廣告宣傳	1	1	1
廉署電視劇集	每 2 年 製作 1 輯	1	0
			1

指標

廉署進行周年民意調查，以監察公眾對貪污情況的評價、對廉署的信任程度以及對廉署工作的意見。二〇〇六至〇八年的主要調查結果如下：

	2006 (實際)	2007 (實際)	2008 (實際)
認為廉署值得支持的被訪者(%)	98.9	98.5	99.4
認為貪污十分普遍／頗為普遍的被訪者(%)	33.6	28.8	28.6
認為貪污情況來年會惡化的被訪者(%).....	15.0	18.6	25.0
聲稱他們對廉署的信心來年不會下降的 被訪者(%)	97.1	95.8	98.3
願意舉報貪污的被訪者(%).....	78.7	72.5	81.3
表示他們向廉署舉報貪污時會透露身分的 被訪者(%)	72.0	71.2	73.8
以下數字亦可反映公眾對廉署工作的支持程度：			
	2007 (實際)	2008 (實際)	2009 (預算)
與廉署聯合舉辦地區活動的組織	517	529	500
接獲貪污舉報(與選舉有關的舉報除外)	3 600	3 377	不適用β
具名貪污舉報所佔的百分率	73	74	不適用β

β 無法預算，因要視乎接獲的貪污舉報的數目和性質。

二〇〇九至一〇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38 二〇〇八年廉署民意調查顯示，市民對廉署的支持和信心維持堅定。社關處將繼續於二〇〇九年進行周年民意調查，探討市民對貪污所持的態度及對廉署工作的評價。調查結果將有助廉署擬定切合市民需要的教育和宣傳策略。

39 二〇〇九至一〇年度內，社關處將會：

- 製作二〇〇九年廉署電視劇集，藉此教育市民認識貪污的禍害及爭取他們對廉署工作的支持；
- 推出一項宣傳計劃，包括製作新一輯的電視宣傳短片及舉辦相關宣傳活動，提高市民對貪污威脅的警覺性；
- 繼續透過安排市民參觀廉政公署大樓、二〇〇九年廉署電視劇集的宣傳活動及與區議會的合作計劃，爭取市民對反貪工作的支持；以及
- 繼續與地區領袖合作舉辦倡廉活動，加強市民認識防貪工作的重要性。

總目 72 – 廉政公署

財政撥款分析

	2007-08 (實際) (百萬元)	2008-09 (原來預算) (百萬元)	2008-09 (修訂) (百萬元)	2009-10 (預算) (百萬元)
綱領				
(1) 防止貪污	51.3	52.3	54.9	55.5
(2) 執法工作	523.6	575.3	566.7	615.0
(3) 倡廉教育	60.0	63.6	64.6	67.7
(4) 爭取支持	62.0	65.7	66.7	69.9
	696.9	756.9	752.9 (-0.5%)	808.1 (+7.3%)
				(或較2008-09原來 預算增加6.8%)

財政撥款及人手編制分析

綱領(1)

二〇〇九至一〇年度的撥款較二〇〇八至〇九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60 萬元(1.1%)，主要由於填補空缺和員工薪酬遞增。

綱領(2)

二〇〇九至一〇年度的撥款較二〇〇八至〇九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4,830 萬元(8.5%)，主要由於填補空缺、員工薪酬遞增和開設 5 個職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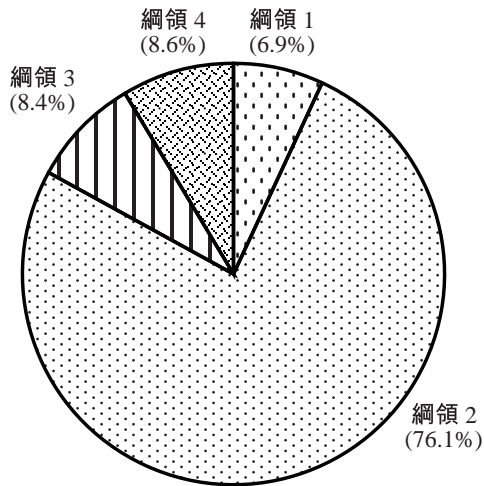
綱領(3)

二〇〇九至一〇年度的撥款較二〇〇八至〇九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310 萬元(4.8%)，主要由於填補空缺、員工薪酬遞增和開設 2 個職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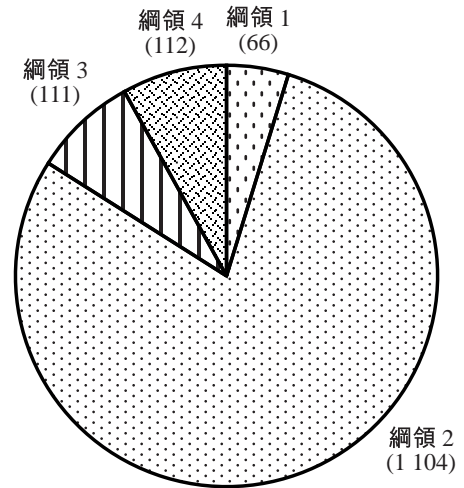
綱領(4)

二〇〇九至一〇年度的撥款較二〇〇八至〇九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320 萬元(4.8%)，主要由於填補空缺和員工薪酬遞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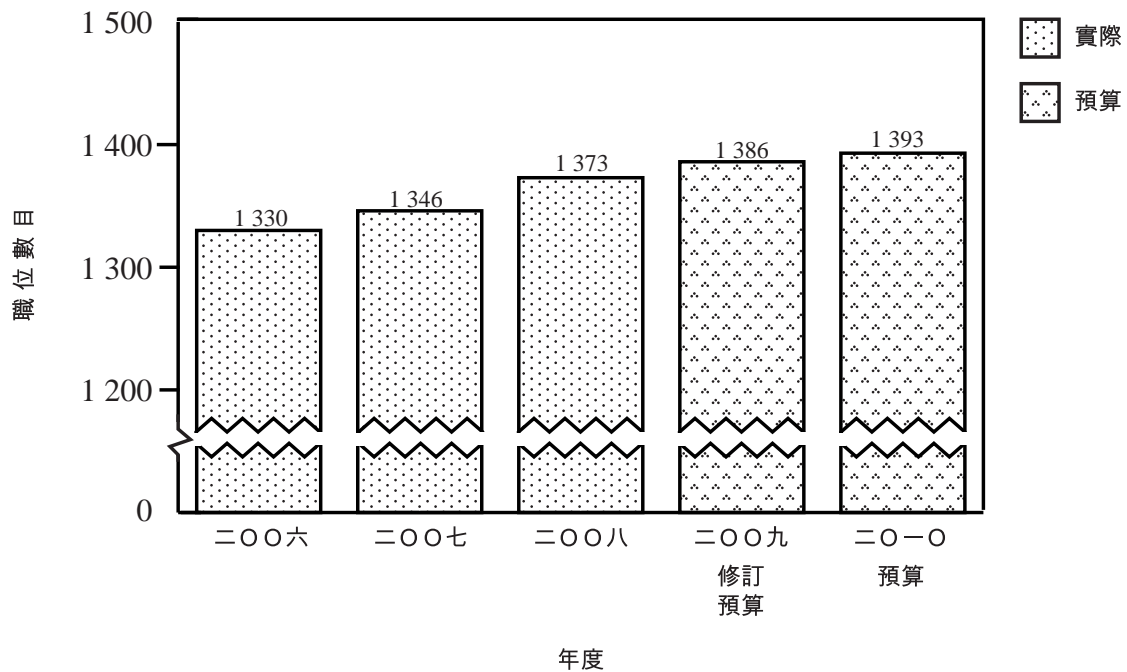
各綱領的撥款分配情況
(二〇〇九至一〇年度)



各綱領的員工人數
(截至二〇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止)



編制的變動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



總目 72 - 廉政公署

分目 (編號)	2007-08 實際開支	2008-09 核准預算	2008-09 修訂預算	2009-10 預算	
	\$'000	\$'000	\$'000	\$'000	
經營帳					
經常開支					
000	運作開支	678,160	739,757	735,777	790,518
103	酬金及特別服務	16,491	16,500	16,500	17,000
203	證人、嫌疑犯及被扣留者的 開支	467	630	590	630
	經常開支總額	695,118	756,887	752,867	808,148
	經營帳總額	695,118	756,887	752,867	808,148
資本帳					
機器、設備及工程					
	小型機器、車輛及設備(整體 撥款)	1,822	—	—	—
	機器、設備及工程開支 總額	1,822	—	—	—
	資本帳總額	1,822	—	—	—
	開支總額	696,940	756,887	752,867	808,148

總目 72 – 廉政公署

按分目列出的開支詳情

二〇〇九至一〇年度廉政公署(廉署)所需的薪金及開支預算為 808,148,000 元，較二〇〇八至〇九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55,281,000 元，而較二〇〇七至〇八年度的實際開支增加 111,208,000 元。

經營帳

經常開支

2 在分目 000 運作開支項下的撥款 790,518,000 元，用以支付廉署的薪金、津貼及其他運作開支。

3 截至二〇〇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廉署的人手編制有 1 386 個常額職位。預期在二〇〇九至一〇年度會開設 7 個常額職位。在某些限制下，管制人員可按獲授權力，在二〇〇九至一〇年度開設或刪減非首長級職位，但所有該類職位的按薪級中點估計的年薪值不能超過 612,573,000 元。

4 為了讓經甄選為可享退休金的政府人員，以可享退休金條件繼續在廉署服務，廉署在廉政主任職系中設有 7 個可享退休金人員職級的編外職位，暫時填補其他各不同職級的同一數目職位。

5 在分目 000 運作開支項下的財政撥款分析如下：

	2007-08 (實際) (\$'000)	2008-09 (原來預算) (\$'000)	2008-09 (修訂預算) (\$'000)	2009-10 (預算) (\$'000)
個人薪酬				
– 薪金	535,565	582,364	575,540	623,440
– 津貼	18,307	19,320	21,200	21,200
– 工作相關津貼	8,076	8,220	7,960	7,900
與員工有關連的開支				
– 強制性公積金供款	13,622	14,800	14,200	15,200
部門開支				
– 就特別委任而支付的酬金	2,434	2,317	2,460	2,460
– 一般部門開支	85,762	98,972	97,160	103,252
其他費用				
– 調查費用	2,462	4,200	2,800	4,000
– 宣傳工作	11,876	9,500	14,400	13,000
– 廉政公署福利基金補助金	56	64	57	66
	<u>678,160</u>	<u>739,757</u>	<u>735,777</u>	<u>790,518</u>

6 在分目 103 酬金及特別服務項下的撥款 17,000,000 元，用以支付機密性質的酬金及服務開支。

7 在分目 203 證人、嫌疑犯及被扣留者的開支項下的撥款 630,000 元，用以支付協助調查人士的膳食和雜費，以及來自外地證人的一切開支。